附件2

**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

**认 定 申 报 书**

**（“试点示范”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推荐市县：** **产品名称：** **申报方式：□独立申报 □联合体申报****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情况：****机构名称（盖章）：** **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移动电话：** **联 系 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上报日期： 年 月 日** |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二三年六月

填 报 注 意 事 项

1.请认真阅读项目认定申报书和注意事项，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填写申请表、编写申请报告、提交附件材料。

2.申报实行无纸化在线申报。申报单位需登录海南政务服务网站首页的海南惠企政策兑现服务系统（海易兑），在申报日期内通过首台套奖励端口在线提交认定申报材料。有关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格式审查，提出完善建议，申报单位应保持通讯通畅，根据完善建议及时补充修改申报材料。海南政务服务网站的网址为https://wssp.hainan.gov.cn/hnwt/home。

3.进入认定环节的申报项目，申报单位需提供印刷版认定申报书供认定评审会现场专家使用。印刷本需按本模板提供的总目录顺序编排，按照A4幅面、双面印制、页码对应、宜彩则彩、胶装成册的要求制作，未按要求编印装订的项目申报书将不予受理。印刷本的文字、数据、信息、图表等内容应与在线提交的认定申报材料完全一致，附件材料应与在线提交的附件材料完全一致。印刷本由申报单位代表于认定评审会当天携带至现场，会议结束后由申报单位代表负责收回并存档保管，省工信厅留存1份用于一致性审查和存档。印刷本数量另行通知。

4.印刷本封皮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需法人签名、加盖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需由有关部门填写意见、加盖公章。

5.任何涉密信息、材料、文字等均禁止在线提交和印刷。

6.除另有要求外，涉及财务金额单位为万元的数据均填写到小数点后两位。字体字号、段落样式等均使用文档默认格式，请勿改变文档默认格式，文字使用“无格式文本”方式粘贴，图片使用“嵌入型”方式粘贴。附件材料需辅以名称等必要说明。

7.同一类型的佐证材料较多时，可在保证图片清晰的前提下缩印。建议将附件材料扫描为电子图片并制作PDF文档，线上提交时上传PDF文档，线下印刷时打印PDF文档，以确保线上线下附件材料完全对应一致。

8.在组织材料、在线申报等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参阅《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公开文件。政策咨询电话13876223329/65383200，在线填报技术支持电话60827008。

项 目 认 定 申 报 书 总 目 录

（“试点示范”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 |
| 申报材料 | 页码 |
| 一、申请表 | 1 |
| 二、申请报告 |  |
| 三、附件材料 |  |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 |  |
|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 |  |
| 3.知识产权材料（如有） |  |
| 4.商标注册材料（如有） |  |
| 5.产品查新报告（如有） |  |
| 6.产品检测报告（如有） |  |
|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 |  |
|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 |  |
|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 |  |
| 10.产品销售证明（如有） |  |
| 11.项目投资财务审计报告（如有） |  |
| 12.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 |  |
| 13.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如有） |  |
| 14.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如有） |  |
| 15.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 |  |
| 16.其他有关材料（如有） |  |
| （注：“试点示范”项目备注“如有”的附件材料，在项目认定申报阶段不作硬性要求，在验收阶段应提交完善。） |

一、申请表（试点示范认定申报）

|  |
| --- |
| 1.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基本信息 |
| 名 称 |  |
| 住 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所有制类型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职工数（名） |  | 研发与技术人员数（名） |  |
| 研发中心建设水平 |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在建 □无或其他：  |
| 股权结构 | 名 称 | 占股比例（%） |
| 第一股东 |  |  |
| 第二股东 |  |  |
| 第三股东 |  |  |
| 第四股东 |  |  |
| 第五股东 |  |  |
| 2.申报联合体其他组成单位（如有） |
| 名 称 | 住 所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3.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上年度经营情况 |
| 资产总额（万元） |  | 销售收入（万元） |  |
| 资产负债率（%） |  | 税金（万元） |  |
| 利润（万元） |  | 技术开发费用（万元） |  |
| 技术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4.“试点示范”奖励申报信息（部分内容为验收考核指标） |
|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  |
| 产品类型 | □成套设备 □整机设备 □关键核心部件 |
| 产品创新性 | □国际首创 □国内首创 □重大改进 □替代进口 |
| 产品先进性 | □国际领先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国内先进 |
| 产品研制模式 | □自主开发 □产学研联合开发 □引进技术消化吸收□集成创新 □其它：  |
| 产品执行标准 | 标准名称：  |
|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 |
|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功能指标或性能指标（不少于3项）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500字以内） |
| 产品研制主要目标任务及计划过程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1000字以内） |
| 产品创新方向 | □技术路线 □结构设计 □制造工艺 □标准参数（注：可多选） |
| 产品创新方向具体说明（如重要创新点、突破点等）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1000字以内） |
| 产品有关专利 | 预期获得授权数量（个） | 预期提交申请数量（个） |
| 发明专利 |  |  |
| 实用新型专利 |  |  |
| 产品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研制生产计划及生产基地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主要技术、功能、性能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产品对比情况（1000字以内）： |
| 产品社会经济效益及对上下游产业带动影响等（1000字以内）： |
| 5.“试点示范”项目投资预期计划 |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注：预算值或决算值） |
| 其中：设备采购安装 |  |  |
| 技术研发投入 |  |
| 厂房土建施工 |  |
| 项目投资建设周期 | 开工： 年 月 | 竣工： 年 月 |
| 产品首次投放市场时间 |  年 月 | 产品售价（万元） |  |
| 提交验收申请时间 |  年 月 | （验收前提为项目竣工、产品研制成功投入生产） |
| 6.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 |
| 本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自愿申请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试点示范项目），并承诺如下：1.申报单位在海南省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申报单位申报时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网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无欠税记录；3.申报产品及其核心关键技术未享受过其他地区“首台套”奖励，未与其他地区“首台套”政策同时期申报；4.申报单位填报提交的所有文件、数据、信息、资料等均真实、完整、有效；5.申报产品的知识产权明晰完整，归属本单位（或联合体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无知识产权纠纷；6.申报项目的节能降耗、污染排放、资源节约等指标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要求；7.在线提交申报材料与印刷版项目申报书的内容、附件材料等完全一致；8.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申报单位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名）：申请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盖章：承诺日期（暨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7.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 |
| 推荐意见：市县工信部门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

二、申请报告（试点示范认定申报）

（说明：本提纲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

**一、申报单位（含申报联合体各单位）基本情况**

**二、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三、同类产品国内外研制应用现状和发展趋势**

**四、申报产品研制情况及任务目标**

（一）开发背景、人才、技术支撑等情况

（二）产品研制内容及主要任务目标，研制周期、研制过程、检测测试、鉴定、试用使用等情况或计划

（三）关键技术、功能和性能指标突破情况或预期，以及重要作用和意义，主要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

（四）知识产权申请运用情况或预期，品牌建设情况或预期

（五）产品原理、结构、性能指标等与国内外同类产品比较情况（建议列表对比说明）

**五、申报项目投资预算和投资周期**

（为研制首台套产品开展的项目投资，包括设备采购安装、厂房土建施工、技术研发投入等）

**六、各组成单位任务分工（联合体申报提交）**

**七、申报产品技术经济总体评价**

**八、申报产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附件材料（试点示范认定申报）

（说明：备注“如有”的附件材料在本阶段不作硬性提交要求，在验收阶段需提交。附件材料涉及外文的，需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申报单位或联合体各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申报单位向税务机关申请开具的无欠税证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开具日期均为2023年。

3.知识产权材料（如有）：认定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权益涉及多个单位的，提交与产品技术归属及权限有关的技术转让、许可、授权、合作生产、合作开发的合同或协议。

4.商标注册材料（如有）：认定产品自主品牌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如商标注册证书等。

5.产品查新报告（如有）：省级及以上具有相关资质检验机构或实验室2022年1月1日（含）之后出具的产品检索查新报告，查新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6.产品检测报告（如有）：省级及以上资质认定部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性能指标检验检测报告，检测依据标准明确，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同时提供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提交产品生产许可证书，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提交强制性产品认证书。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审计机构出具的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申报单位为联合体的，提交各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牵头人及参与单位名称、牵头人全权负责申报工作、各单位职责权利等内容，并加盖各单位公章。

10.产品销售证明（如有）：产品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资金到账凭证等。

11.项目投资财务审计报告（如有）：审计机构出具的技术研发、设备采购安装、厂房土建施工等投入专项财务审计报告，包含相关交易合同、付款凭证等，审计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12.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两名及以上非本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相关行业专家出具的推荐函；推荐专家简历。

13.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如有）：生产制造申报产品厂区厂房的自有产权或租赁、合作证明材料，包括产权证、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等；厂区厂房、生产线、关键生产设备等照片。

14.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如有）：产品实物全貌照片；产品试用情况说明和应用案例；用户单位出具的产品使用报告或产品性能反馈评价，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15.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与申报项目有关的用于向政府申请立项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立项核准文件等材料，申报单位与市县政府或有关部门签署的投资“对赌协议”。

16.其他有关材料（如有）：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

**项 目 申 报 书**

**（“推广应用”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推荐市县：** **产品名称：** **申报方式：□独立申报 □联合体申报****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情况：****机构名称（盖章）：** **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移动电话：** **联 系 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上报日期： 年 月 日** |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二三年六月

填 报 注 意 事 项

1.请认真阅读项目认定申报书和注意事项，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填写申请表、编写申请报告、提交附件材料。

2.申报实行无纸化在线申报。申报单位需登录海南政务服务网站首页的海南惠企政策兑现服务系统（海易兑），在申报日期内通过首台套奖励端口在线提交认定申报材料。有关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格式审查，提出完善建议，申报单位应保持通讯通畅，根据完善建议及时补充修改申报材料。海南政务服务网站的网址为https://wssp.hainan.gov.cn/hnwt/home。

3.进入认定环节的申报项目，申报单位需提供印刷版认定申报书供认定评审会现场专家使用。印刷本需按本模板提供的总目录顺序编排，按照A4幅面、双面印制、页码对应、宜彩则彩、胶装成册的要求制作，未按要求编印装订的项目申报书将不予受理。印刷本的文字、数据、信息、图表等内容应与在线提交的认定申报材料完全一致，附件材料应与在线提交的附件材料完全一致。印刷本由申报单位代表于认定评审会当天携带至现场，会议结束后由申报单位代表负责收回并存档保管，省工信厅留存1份用于一致性审查和存档。印刷本数量另行通知。

4.印刷本封皮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需法人签名、加盖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需由有关部门填写意见、加盖公章。

5.任何涉密信息、材料、文字等均禁止在线提交和印刷。

6.除另有要求外，涉及财务金额单位为万元的数据均填写到小数点后两位。字体字号、段落样式等均使用文档默认格式，请勿改变文档默认格式，文字使用“无格式文本”方式粘贴，图片使用“嵌入型”方式粘贴。附件材料需辅以名称等必要说明。

7.同一类型的佐证材料较多时，可在保证图片清晰的前提下缩印。建议将附件材料扫描为电子图片并制作PDF文档，线上提交时上传PDF文档，线下印刷时打印PDF文档，以确保线上线下附件材料完全对应一致。

8.在组织材料、在线申报等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参阅《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申报指南》等公开文件。政策咨询电话13876223329/65383200，在线填报技术支持电话60827008。

项 目 申 报 认 定 书 总 目 录

（“推广应用”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 |
| 申报材料 | 页码 |
| 一、申请表 | 1 |
| 二、申请报告 |  |
| 三、附件材料 |  |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 |  |
|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 |  |
| 3.知识产权材料（必交） |  |
| 4.商标注册材料（必交） |  |
| 5.产品查新报告（必交） |  |
| 6.产品检测报告（必交） |  |
|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 |  |
|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 |  |
|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 |  |
| 10.产品销售证明（必交） |  |
| 11.首台套保险保单、合同、发票（申报保费补贴必交） |  |
| 12.海关“零关税”报关单（申报自贸港政策叠加奖励必交） |  |
| 13.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 |  |
| 14.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必交） |  |
| 15.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必交） |  |
| 16.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 |  |
| 17.其他有关材料（如有） |  |

一、申请表（推广应用认定申报）

|  |
| --- |
| 1.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基本信息 |
| 名 称 |  |
| 住 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所有制类型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职工数（名） |  | 研发与技术人员数（名） |  |
| 研发中心建设水平 |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在建 □无或其他：  |
| 股权结构 | 名 称 | 占股比例（%） |
| 第一股东 |  |  |
| 第二股东 |  |  |
| 第三股东 |  |  |
| 第四股东 |  |  |
| 第五股东 |  |  |
| 2.申报联合体其他组成单位（如有） |
| 名 称 | 住 所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3.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上年度经营情况 |
| 资产总额（万元） |  | 销售收入（万元） |  |
| 资产负债率（%） |  | 税金（万元） |  |
| 利润（万元） |  | 技术开发费用（万元） |  |
| 技术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4.首台套产品情况 |
|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  |
| 产品类型 | □成套设备 □整机设备 □关键核心部件 |
| 产品创新性 | □国际首创 □国内首创 □重大改进 □替代进口 |
| 产品先进性 | □国际领先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国内先进 |
| 产品研制模式 | □自主开发 □产学研联合开发 □引进技术消化吸收□集成创新 □其它：  |
| 产品执行标准 | 标准名称：  |
|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 |
| 产品查新 | 查新结论 |  |
| 查新时间 |  |
| 查新机构 |  |
| 产品检测认证 | 检测认证结论 |  |
| 检测认证时间 |  |
| 检测认证机构 |  |
|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功能指标或性能指标（不少于3项）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500字以内） |
| 产品创新方向 | □技术路线 □结构设计 □制造工艺 □标准参数（注：可多选） |
| 产品创新方向具体说明（如重要创新点、突破点等）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1000字以内） |
| 产品有关专利 | 获得授权数量（个） | 提交申请数量（个） |
| 发明专利 |  |  |
| 实用新型专利 |  |  |
| 主要专利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专利权人 |
|  | □发明 □实用新型 |  |  |
| （可自行增加表行） | □发明 □实用新型 |  |  |
| 产品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生产基地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主要技术、功能、性能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产品对比情况（1000字以内）： |
| 产品社会经济效益及对上下游产业带动影响等（1000字以内）： |
| 5.“推广应用”项目奖励申报信息 |
| 申报类型 | □首台套 □首批次 □首年度 |
| 申报奖补方式 | □售后奖励 □保费补贴 |
| 自贸港政策叠加奖励 | □不申报 □申报 |
| 申报类型为“首台套”的项目填写 | 采购方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编号 | 销售合同金额（万元） | 已到账金额（万元） |
| 第1台套 |  |  |  |  |  |
| 第2台套 |  |  |  |  |  |
| 第3台套 |  |  |  |  |  |
| “首台套”小计 | / | / | / |  |  |
| 申报类型为“首批次”的项目填写 | 采购方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编号 | 销售合同金额（万元） | 已到账金额（万元） |
| 符合“四同”原则（可自行增加表行） |  |  |  |  |  |
|  |  |  |  |  |
|  |  |  |  |  |
| “首批次”小计 | / | / | / |  |  |
| 申报类型为“首年度”的项目填写 | 采购方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编号 | 销售合同金额（万元） | 已到账金额（万元） |
| 首次销售至当年12月31日并符合“两同”原则（可自行增加表行） |  |  |  |  |  |
|  |  |  |  |  |
|  |  |  |  |  |
| “首年度”小计 | / | / | / |  |  |
| 申报奖补方式为“保费补贴”的项目填写 | 采购方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编号 | 保险费率（%） | 2022年保费（万元） |
| （可自行增加表行） |  |  |  |  |  |
|  |  |  |  |  |
| “保费补贴”小计 | / | / | / | / |  |
| 申报“自贸港政策叠加奖励”的项目填写 | 申报类型 | □加工增值 □原辅料 □生产设备 |
| “零关税”报关单编号 | 报关单申报日期 | 销售合同签订日期 | 销售合同编号 | 销售合同金额（万元） |
| （可自行增加表行） |  |  |  |  |  |
|  |  |  |  |  |
| “叠加奖励”小计 | / | / | / | / |  |
| 6.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 |
| 本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自愿申请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推广应用项目），并承诺如下：1.申报单位在海南省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申报单位申报时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网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无欠税记录；3.申报产品及其核心关键技术未享受过其他地区“首台套”奖励，未与其他地区“首台套”政策同时期申报；4.申报单位填报提交的所有文件、数据、信息、资料等均真实、完整、有效；5.申报产品的知识产权明晰完整，归属本单位（或联合体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无知识产权纠纷；6.申报项目的节能降耗、污染排放、资源节约等指标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要求；7.在线提交申报材料与印刷版项目申报书的内容、附件材料等完全一致；8.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申报单位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名）：申请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盖章：承诺日期（暨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7.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 |
| 推荐意见：市县工信部门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

二、申请报告提纲（推广应用认定申报）

（说明：本提纲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

**一、申报单位（含申报联合体各单位）基本情况**

**二、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三、同类产品国内外研制应用现状和发展趋势**

**四、申报产品研制情况及任务目标**

（一）开发背景、人才、技术支撑等情况

（二）产品研制内容及主要任务目标，研制周期、研制过程、检测测试、鉴定、试用使用等情况

（三）关键技术、功能和性能指标突破情况，以及重要作用和意义，主要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

（四）知识产权申请运用情况，品牌建设情况

（五）产品原理、结构、性能指标等与国内外同类产品比较情况（建议列表对比说明）

**五、申报产品推广应用情况**

（一）“首台套”“首批次”或“首年度”销售情况

（二）产品用户单位应用案例、产品性能反馈评价

（三）产品下一步研发提升方向

**六、自贸港“零关税”政策应用情况（如有）**

**七、各组成单位任务分工（联合体申报提交）**

**八、申报产品技术经济总体评价**

**九、申报产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附件材料（推广应用认定申报）

（说明：备注“如有”的附件材料不作硬性提交要求。附件材料涉及外文的，需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申报单位或联合体各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申报单位向税务机关申请开具的无欠税证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开具日期均为2023年。

3.知识产权材料（必交）：认定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权益涉及多个单位的，提交与产品技术归属及权限有关的技术转让、许可、授权、合作生产、合作开发的合同或协议。

4.商标注册材料（必交）：认定产品自主品牌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如商标注册证书等。

5.产品查新报告（必交）：省级及以上具有相关资质检验机构或实验室2020年1月1日（含）之后出具的产品检索查新报告，查新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6.产品检测报告（必交）：省级及以上资质认定部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性能指标检验检测报告，检测依据标准明确，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同时提供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提交产品生产许可证书，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提交强制性产品认证书。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审计机构出具的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申报单位为联合体的，提交各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牵头人及参与单位名称、牵头人全权负责申报工作、各单位职责权利等内容，并加盖各单位公章。

10.产品销售证明（必交）：产品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资金到账凭证等，与申报表中填写的销售合同对应。

11.首台套保险保单、合同、发票（申报保费补贴必交）：申报保费补贴奖励的项目提交，与申报表中填写的销售合同对应。

12.海关“零关税”报关单（申报自贸港政策叠加奖励必交）：申报自贸港政策叠加奖励的项目提交，与申报表中填写的销售合同对应，能够证明申报单位在产品研制生产销售过程中享受海南自贸港有关政策的进口合同、海关报关单。

13.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两名及以上非本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相关行业专家出具的推荐函；推荐专家简历。

14.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必交）：生产制造申报产品厂区厂房的自有产权或租赁、合作证明材料，包括产权证、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等；厂区厂房、生产线、关键生产设备等照片。

15.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必交）：产品实物全貌照片；产品试用情况说明和应用案例；用户单位出具的产品使用报告或产品性能反馈评价，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16.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与申报项目有关的用于向政府申请立项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立项核准文件等材料，申报单位与市县政府或有关部门签署的投资“对赌协议”。

17.其他有关材料（如有）：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

**项 目 申 报 书**

**（“量产扩能”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推荐市县：** **产品名称：** **申报方式：□独立申报 □联合体申报****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情况：****机构名称（盖章）：** **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移动电话：** **联 系 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上报日期： 年 月 日** |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二三年六月

填 报 注 意 事 项

1.请认真阅读项目认定申报书和注意事项，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填写申请表、编写申请报告、提交附件材料。

2.申报实行无纸化在线申报。申报单位需登录海南政务服务网站首页的海南惠企政策兑现服务系统（海易兑），在申报日期内通过首台套奖励端口在线提交认定申报材料。有关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格式审查，提出完善建议，申报单位应保持通讯通畅，根据完善建议及时补充修改申报材料。海南政务服务网站的网址为https://wssp.hainan.gov.cn/hnwt/home。

3.进入认定环节的申报项目，申报单位需提供印刷版认定申报书供认定评审会现场专家使用。印刷本需按本模板提供的总目录顺序编排，按照A4幅面、双面印制、页码对应、宜彩则彩、胶装成册的要求制作，未按要求编印装订的项目申报书将不予受理。印刷本的文字、数据、信息、图表等内容应与在线提交的认定申报材料完全一致，附件材料应与在线提交的附件材料完全一致。印刷本由申报单位代表于认定评审会当天携带至现场，会议结束后由申报单位代表负责收回并存档保管，省工信厅留存1份用于一致性审查和存档。印刷本数量另行通知。

4.印刷本封皮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需法人签名、加盖公章。印刷本申请表中“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需由有关部门填写意见、加盖公章。

5.任何涉密信息、材料、文字等均禁止在线提交和印刷。

6.除另有要求外，涉及财务金额单位为万元的数据均填写到小数点后两位。字体字号、段落样式等均使用文档默认格式，请勿改变文档默认格式，文字使用“无格式文本”方式粘贴，图片使用“嵌入型”方式粘贴。附件材料需辅以名称等必要说明。

7.同一类型的佐证材料较多时，可在保证图片清晰的前提下缩印。建议将附件材料扫描为电子图片并制作PDF文档，线上提交时上传PDF文档，线下印刷时打印PDF文档，以确保线上线下附件材料完全对应一致。

8.在组织材料、在线申报等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参阅《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申报指南》等公开文件。政策咨询电话13876223329/65383200，在线填报技术支持电话60827008。

项 目 申 报 认 定 书 总 目 录

（“量产扩能”项目认定申报环节使用）

|  |  |
| --- | --- |
| 申报材料 | 页码 |
| 一、申请表 | 1 |
| 二、申请报告 |  |
| 三、附件材料 |  |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 |  |
|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 |  |
| 3.知识产权材料（必交） |  |
| 4.商标注册材料（必交） |  |
| 5.产品查新报告（必交） |  |
| 6.产品检测报告（必交） |  |
|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 |  |
|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 |  |
|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 |  |
| 10.产品销售证明（必交） |  |
| 11.固定资产投资财务审计报告（如有） |  |
| 12.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 |  |
| 13.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必交） |  |
| 14.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必交） |  |
| 15.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 |  |
| 16.其他有关材料（如有） |  |
| （注：“量产扩能”项目备注“如有”的附件材料，在项目认定申报阶段不作硬性要求，在验收阶段应提交完善。） |

一、申请表（量产扩能认定申报）

|  |
| --- |
| 1.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基本信息 |
| 名 称 |  |
| 住 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所有制类型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职工数（名） |  | 研发与技术人员数（名） |  |
| 研发中心建设水平 |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在建 □无或其他：  |
| 股权结构 | 名 称 | 占股比例（%） |
| 第一股东 |  |  |
| 第二股东 |  |  |
| 第三股东 |  |  |
| 第四股东 |  |  |
| 第五股东 |  |  |
| 2.申报联合体其他组成单位（如有） |
| 名 称 | 住 所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3.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上年度经营情况 |
| 资产总额（万元） |  | 销售收入（万元） |  |
| 资产负债率（%） |  | 税金（万元） |  |
| 利润（万元） |  | 技术开发费用（万元） |  |
| 技术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4.首台套产品情况 |
|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  |
| 产品类型 | □成套设备 □整机设备 □关键核心部件 |
| 产品创新性 | □国际首创 □国内首创 □重大改进 □替代进口 |
| 产品先进性 | □国际领先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国内先进 |
| 产品研制模式 | □自主开发 □产学研联合开发 □引进技术消化吸收□集成创新 □其它：  |
| 产品执行标准 | 标准名称：  |
|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 |
| 产品查新 | 查新结论 |  |
| 查新时间 |  |
| 查新机构 |  |
| 产品检测认证 | 检测认证结论 |  |
| 检测认证时间 |  |
| 检测认证机构 |  |
|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功能指标或性能指标（不少于3项）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500字以内） |
| 产品创新方向 | □技术路线 □结构设计 □制造工艺 □标准参数（注：可多选） |
| 产品创新方向具体说明（如重要创新点、突破点等） | 1.2.3.（可自行增加标号和内容，1000字以内） |
| 产品有关专利 | 获得授权数量（个） | 提交申请数量（个） |
| 发明专利 |  |  |
| 实用新型专利 |  |  |
| 主要专利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专利权人 |
|  | □发明 □实用新型 |  |  |
| （可自行增加表行） | □发明 □实用新型 |  |  |
| 产品销售情况 | 采购方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编号 | 销售合同金额（万元） | 已到账金额（万元） |
| 产品首次销售 |  |  |  |  |  |
| 产品累计销售 | / | / | / |  |  |
| 产品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生产基地简介（1000字以内）： |
| 产品主要技术、功能、性能指标与国内外同类先进产品对比情况（1000字以内）： |
| 产品社会经济效益及对上下游产业带动影响等（1000字以内）： |
| 5.“量产扩能”项目奖励申报信息（部分内容为验收考核指标） |
| （注：预算值或决算值） | 项目总投资 | 其中：设备采购安装 | 其中：厂房土建施工 |
| 金额（万元） |  |  |  |
| 银行贷款情况 | 贷款额（万元） | 贷款年利率（%） | 第1年利息（万元） |
| 设备采购安装 |  |  |  |
| 厂房土建施工 |  |  |  |
| 小计 |  |  |  |
| 项目投资建设周期 | 开工： 年 月 | 竣工： 年 月 |
| 提交验收申请时间 |  年 月 | （注：验收前提为项目竣工、新生产线试产成功） |
| 6.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承诺书 |
| 本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自愿申请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量产扩能项目），并承诺如下：1.申报单位在海南省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申报单位申报时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网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无欠税记录；3.申报产品及其核心关键技术未享受过其他地区“首台套”奖励，未与其他地区“首台套”政策同时期申报；4.申报单位填报提交的所有文件、数据、信息、资料等均真实、完整、有效；5.申报产品的知识产权明晰完整，归属本单位（或联合体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无知识产权纠纷；6.申报项目的节能降耗、污染排放、资源节约等指标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要求；7.在线提交申报材料与印刷版项目申报书的内容、附件材料等完全一致；8.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申报单位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申报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名）：申请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盖章：承诺日期（暨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7.市县工信部门推荐意见 |
| 推荐意见：市县工信部门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

二、申请报告提纲（量产扩能认定申报）

（说明：本提纲供参考，可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

**一、申报单位（含申报联合体各单位）基本情况**

**二、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三、同类产品国内外研制应用现状和发展趋势**

**四、申报产品研制情况及任务目标**

（一）开发背景、人才、技术支撑等情况

（二）产品研制内容及主要任务目标，研制周期、研制过程、检测测试、鉴定、试用使用等情况

（三）关键技术、功能和性能指标突破情况，以及重要作用和意义，主要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

（四）知识产权申请运用情况，品牌建设情况

（五）产品原理、结构、性能指标等与国内外同类产品比较情况（建议列表对比说明）

**五、申报产品销售应用情况**

（一）产品首次销售和累计销售情况

（二）产品用户单位应用案例、产品性能反馈评价

（三）产品下一步研发提升方向

**六、申报产品量产扩能情况**

（一）量产扩能项目建设必要性，包括现有生产能力负荷情况、市场前景和需求潜力、同品竞争情况等

（二）量产扩能项目情况，包括建设内容（设备采购安装、厂房土建施工等），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等

（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与管理，包括建设周期、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四）项目投资估算，包括项目总投资估算、建设投资估算、分年投资计划表

（五）项目资金来源，包括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情况，设备采购安装、厂房土建施工等利用银行贷款情况

**七、各组成单位任务分工（联合体申报提交）**

**八、申报产品技术经济总体评价**

**九、申报产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附件材料（量产扩能认定申报）

（说明：备注“如有”的附件材料在本阶段不作硬性提交要求，在验收阶段需提交。附件材料涉及外文的，需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交）：申报单位或联合体各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无欠税证明和信用信息报告（必交）：申报单位向税务机关申请开具的无欠税证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开具日期均为2023年。

3.知识产权材料（必交）：认定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权益涉及多个单位的，提交与产品技术归属及权限有关的技术转让、许可、授权、合作生产、合作开发的合同或协议。

4.商标注册材料（必交）：认定产品自主品牌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如商标注册证书等。

5.产品查新报告（必交）：省级及以上具有相关资质检验机构或实验室2022年1月1日（含）之后出具的产品检索查新报告，查新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6.产品检测报告（必交）：省级及以上资质认定部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性能指标检验检测报告，检测依据标准明确，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同时提供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7.特殊行业许可（如有）：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提交产品生产许可证书，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提交强制性产品认证书。

8.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必交）：审计机构出具的申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9.联合体申报协议（如有）：申报单位为联合体的，提交各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牵头人及参与单位名称、牵头人全权负责申报工作、各单位职责权利等内容，并加盖各单位公章。

10.产品销售证明（必交）：产品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资金到账凭证等。

11.固定资产投资财务审计报告（如有）：审计机构出具的量产扩能项目设备采购安装、厂房土建施工等固定资产投资专项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相关银行贷款合同、资金到账凭证等，审计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12.专家推荐函和专家简历（必交）：两名及以上非本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相关行业专家出具的推荐函；推荐专家简历。

13.有关产权证明、照片等（必交）：生产制造申报产品厂区厂房的自有产权或租赁、合作证明材料，包括产权证、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等；厂区厂房、生产线、关键生产设备等照片。

14.产品应用案例、使用报告等（必交）：产品实物全貌照片；产品试用情况说明和应用案例；用户单位出具的产品使用报告或产品性能反馈评价，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15.前期研究报告、协议文件等（如有）：与申报项目有关的用于向政府申请立项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立项核准文件等材料，申报单位与市县政府或有关部门签署的投资“对赌协议”。

16.其他有关材料（如有）：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